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本文僅為概要，故並無載列對閣下而言可能為重要的資料。閣下務須細閱整份文件。

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務須細閱該節。

概 覽

根據 SAI 報告的研究資料，按截至2008年底的總收益計算，我們是中國境內最大的專門從事現場供氣的獨立工業氣體供應商。

我們向來自中國多個地區的現場供氣客戶及零售客戶，生產、供應及分銷多種工業氣體產品，我們的主要氣體產品為氧氣、氮氣及氬氣。我們的現場供氣客戶指我們在其廠房的位置或毗鄰設置我們的氣體生產設施，並由我們直接供應工業氣體的客戶。除與我們其中一名現場供氣客戶組成的一間合營公司(衡陽盈德)外，我們擁有所有現場營運的附屬公司100%股權。我們的零售客戶一般是不時於現貨市場向我們購買工業氣體的液態氣體分銷商。

我們主要專注於現場氣體供應，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總收益的80.6%來自現場氣體供應。我們通過一般獨立於現場供氣客戶而擁有的現場供氣業務，設計、建設、營運及保養位於或鄰近現場供氣客戶生產場地的氣體生產設施，以確保我們能夠可靠及穩定地向現場供氣客戶供應工業氣體。我們的現場供氣客戶主要為鋼鐵公司，其部分生產程序使用我們的氣體產品；而且，我們亦向化工及有色金屬行業供應氣體產品。我們與現場供氣客戶訂立一般為期15至25年的長期照付不議供氣合約，此舉為我們帶來穩定及長期盈利。根據此等照付不議供氣合約的條款，現場供氣客戶承諾於整個合約期向我們購買指定最低用量的工業氣體，即使其使用量未能達致此最低用量，亦須支付該最低用量的金額。

此外，我們維持經營零售氣體分銷業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南京設有一組專門生產設施；並於揚州及張家港設有兩組建設中的生產設施，全部位於江蘇省。透過零售業務銷售的氣體可應用於電子、玻璃、食品、汽車及建造行業。我們的現場氣體生產設施的剩餘可用產能亦用作生產氣體，以供銷售予零售市場，此舉使我們可充分利用我們的產能，以獲取最大銷售收益。

我們按銷售氣體產品的客戶類別，區分現場業務及零售業務，以及來自其兩者的收益。就現場業務而言，我們乃透過向該等與我們訂立長期供氣合約的客戶銷售氣體產品獲取收益。就零售業務而言，我們一般透過現貨市場向當地分銷商銷售氣體產品(於我們的現場生產設施的剩餘可用產能及專門用作零售生產的生產設施生產)獲取收益。我們亦與選定的零售客戶(對我們的工業氣體產品有穩定及定期的需求)簽訂供氣合約。據此，我們於有關供氣合約年期內定期供應工業氣體產品。本文件所指的現場生產設施指我們與工業公司訂立

概 要

長期供氣合約後建設的現場供氣設施。本文件所指的零售生產設施指在沒有與客戶訂立長期供氣合約下，我們一般營運的生產設施。

我們的業務對電力的需求龐大。於截至2006年、2007年及200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佔我們銷售成本最大部分的電力開支分別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約83.3%、80.1%、86.7%及87.5%。

我們為不同的現場供氣客戶，按其實際需要並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度身訂造的解決方案及優質產品，讓我們成為行業中傑出的供應商。我們已成功建立客戶群，以囊括一群發展完善及優質的公司，包括數家遍佈中國不同地區的龍頭鋼鐵公司。一般而言，我們是現場供氣客戶的生產設施的主要外包現場工業氣體供應商，故我們的工業氣體對現場供氣客戶的生產程序尤為重要。因此，我們與現場供氣客戶的關係穩固密切，而我們認為彼等依賴我們的供應。我們經常與現場供氣客戶攜手擴展現有的生產廠房，或建設新生產設施，藉以配合彼等的擴展需要供應額外的工業氣體。

自我們第一間附屬公司湖南盈德於2001年10月成立，並於2003年5月開始供應氣體起，我們已將我們的業務擴充至全中國，並包括20組目前營運中的工業氣體生產設施及其他12組建設中的工業氣體生產設施。於上述建設中的生產設施落成後，我們預期，以裝機氧氣容量計，總裝機容量上升至約848,800標準立方米／小時，較2008年底的361,000標準立方米／小時總裝機容量上升135.1%。

我們相信，產能上升，連同經核證往績紀錄、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當地市場的認知及集中的地理擴展，將賦予我們有利位置，捕獲預期增長的中國外包現場工業氣體市場帶來的機會。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來自營運的總收益及總溢利的複合年增長率，分別為70.6%及65.0%。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獲得的營運總收益及總溢利，分別約人民幣1,411.7百萬元及人民幣489.9百萬元。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因營運產生的總收益及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917.2百萬元及人民幣278.0百萬元。截至2006年、2007年及200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虧損)／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6.7)百萬元、人民幣177.0百萬元、人民幣430.1百萬元及人民幣232.5百萬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截至2006年及2007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為虧損人民幣135.1百萬元、人民幣38.3百萬元及人民幣11.0百萬元；及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收益人民幣21.3百萬元，已經考慮有關因本集團發行若干金融工具所產生的公允價值調整及終止收益／虧損的財務成本。請參閱本文件中標題為「財務資料 — 影響可比較性的因素」一節以獲悉更多詳情。此外，我們過往依賴於銀行貸款作為本集團營運資金來源，我們於2006年、2007年及2008年12月31日以及2009年6月30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87.3百萬元、人民幣734.5百萬元、人民幣900.6百萬元及人民幣1,306.9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 —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一節。

本集團於2001年10月開展業務之時，曾經由於湘火炬持有本集團附屬公司湖南盈德的股權而與湘火炬有關連，其時我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若干成員於湘火炬或其附屬公司內

概 要

擔任非執行或執行職位。於2004年，由於湘火炬未能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要求，披露有關向一名關連人士提供財務協助的關連交易，因此，深圳證券交易所予以處分。由於湘火炬誇大1997年、1998年及1999年財務年度的盈利，誇大2003年用於若干項目的由配股所得收益的金額，未有於2003年披露若干提供予其相關公司的擔保及未有將間接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虧損列賬，因此，中國證監會於2006年對其施予公開處分及罰款。湘火炬被中國證監會罰款人民幣600,000元。有關湘火炬於本集團過往投資、我們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若干成員與湘火炬及其附屬公司之間的關聯，以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或中國證監會強加於湘火炬及其管理層的處分及罰款的詳盡資料，請參閱本文件「我們的歷史及重組」一節。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我們目前的成功及未來的增長潛力可歸因於我們的綜合競爭優勢，包括：

- 根據經核證往績紀錄，成為中國外包現場工業氣體市場的市場領軍；
- 處於在中國外包現場工業氣體市場捕獲未來增長機會的有利位置；
- 以度身訂造及高效率的解決方案實現快速的供應出貨時間；
- 與優質客戶已建立密切的關係；
- 長期供氣合約帶來的強勁及可預期盈利；
- 優化的地理覆蓋範圍及內部支援網絡；及
- 強大且經驗豐富，並具備廣泛營運經驗及行業知識的管理層及工程團隊。

我們的戰略

我們旨在鞏固並進一步加強我們中國國內獨立現場工業氣體供應商的領軍地位。

為達致此目標，我們將貫徹執行下列戰略：

- 把握外包趨勢而得益及鞏固並進一步加強我們在中國外包現場工業氣體市場的領軍地位；
- 透過行業多元化，進一步提升及拓展我們的目標市場；
- 透過不斷創新和努力，向我們的客戶提供度身訂造、獨特並高效的解決方案，以提升我們的競爭優勢；及
- 繼續吸引及留住高技術人員。

概 要

風險因素

我們的營運涉及若干風險。有關風險可分類為(i)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ii)與中國工業氣體供應行業有關的風險；及(iii)與中國有關的風險。風險因素的詳細討論載列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以下列出各種風險因素：

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

- 我們依賴有限數目的客戶及氣體產品以獲取我們的主要收益。
- 我們須就主要客戶所經營行業的週期性質及中國整體經濟狀況承擔風險。
- 全球金融市場自2008年初一直經歷重大衰退及波動，對全球經濟構成不利後果，可能因此對我們的業務、流動性、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構成不利影響。
- 我們須就建造新生產廠房承擔各種風險。
- 我們須就經營我們的生產設施承擔風險。
- 實施我們的施工及生產政策以及在未來的供氣合約中加入若干先決條件，可能對本集團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須就現場供氣客戶可能提前終止或違反我們的供氣合約，未能按我們的長期供氣合約接收我們的氣體產品，或未能按我們的長期供氣合約遵守有關公用事業費用(如電費)的價格調整規定而承擔風險。
- 我們需要大量資本拓展我們的業務，而未能以可接受的條款取得足夠資本或根本無法取得所需資本，將可能對我們的擴張計劃及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主要從有限數目的供應商購買我們的設備及組件。
- 公用事業供應出現任何中斷或不穩定可能阻礙我們的生產廠房營運。
- 公用事業價格可能波動，並可能影響我們的銷售成本。
- 我們依賴若干重要人員並聘請與留用其他合資格人員以維持我們持續的成功。
- 我們與零售業務客戶一般沒有訂立固定價格的供氣合約，故此零售市場的需求及我們的氣體產品的價格皆可能波動。
- 我們開展、營運或擴展業務須取得不同的執照及許可證，而失去或未能獲得或獲續發任何或所有這些執照及許可證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擴展計劃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受中國多項環境、安全及衛生規例限制，遵守該等規例可能存在困難或涉及高昂成本，而未能遵守該等規例可能使我們遭受處罰、罰款、政府制裁、訴訟及／或中止或撤回我們從事業務所需的執照或許可證。
- 我們未必能夠取得未來增長。

概 要

- 我們的過往業績因若干金融工具於往績紀錄期間內產生的財務影響而受到影響。
- 我們未必能成功保護我們的專有技術。
- 我們租用或佔用的若干物業所有權存在瑕疵或不明。
- 並不保證我們將繼續享有優惠稅政策或目前享有的其他優惠。
- 我們只有有限的保險保障。
- 我們無法保證於未來宣派的股息數額與我們過去所宣派及派付的股息水平相若。
- 我們於2006年、2007年及2008年12月31日以及2009年6月30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

與中國工業氣體供應行業有關的風險

- 我們面對國內及國際公司的競爭，可能影響我們的市場份額及利潤率。
- 中國工業氣體供應行業的任何監管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與中國有關的風險

- 中國政府的政治及經濟政策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並可能導致我們無法維持我們的增長及擴展計劃。
- 政府管制貨幣兌換及外匯匯率的未來變動，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及匯出股息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 中國管制境外控股公司向中國實體作出投資及貸款的規例可能延誤或阻礙本公司向本集團成員公司作出額外注資或貸款。
- 中國的法律制度發展尚未完備，其自身存在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我們業務及股東的保障造成影響。
- 未能遵守國家外匯管理局有關中國居民成立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規例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 就有關於非中國法院所獲取的判決而言，該等法律程序文件可能難以送達予居於中國的我們、我們的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亦難以對我們、我們的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執行判決。
- 倘若於中國爆發任何嚴重的接觸性傳染病並得不到控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根據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我們可能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我們的全球收入因而須繳付中國稅項，這可能使我們的所得稅費用顯著增加，並嚴重降低我們的盈利能力或以其他形式對投資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主要依賴附屬公司所支付的股息為我們可能需要的任何現金及融資提供資金，倘若我們的附屬公司向我們支付股息的能力受到任何限制，可能對我們進行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概 要

過往合併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呈報期間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數據摘要，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

合併綜合收益表數據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8年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85,054	783,717	1,411,713	619,960	917,163
銷售成本.....	(256,566)	(464,166)	(828,156)	(351,722)	(586,072)
毛利.....	228,488	319,551	583,557	268,238	331,091
其他收益.....	1,037	987	1,352	499	208
銷售費用.....	(8,909)	(9,933)	(15,088)	(7,727)	(7,834)
行政費用.....	(40,718)	(58,603)	(79,946)	(25,739)	(45,448)
經營溢利.....	179,898	252,002	489,875	235,271	278,017
融資收入.....	5,307	27,899	36,469	12,979	2,771
融資成本.....	(161,201)	(95,963)	(58,492)	(26,563)	(44,030)
除稅前溢利.....	24,004	183,938	467,852	221,687	236,758
所得稅.....	—	(8,055)	(39,192)	(21,489)	(4,234)
年度／本期溢利及					
綜合收益總額.....	24,004	175,883	428,660	200,198	232,524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729)	177,049	430,133	200,721	232,487
少數股東權益.....	30,733	(1,166)	(1,473)	(523)	37

概 要

合併資產負債表數據摘要

	於12月31日			於2009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611,025	1,123,091	1,751,968	2,176,570
在建工程	14,948	291,874	488,655	391,29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787	123,410	174,986	119,012
非流動資產總值	729,760	1,538,375	2,415,609	2,686,875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2,089	167,786	126,676	284,463
已抵押銀行存款	37,652	154,530	227,422	231,54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19,347	169,562	28,463	232,824
其他流動資產	5,564	14,914	11,648	18,925
流動資產總值	244,652	506,792	394,209	767,758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157,334	316,754	500,262	560,1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7,031	317,092	572,710	515,064
可轉換貸款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223,981	161,668	141,224	156,500
應付股息	26,930	—	—	—
其他流動負債	4,740	5,822	10,020	15,307
流動負債總額	530,016	801,336	1,224,216	1,246,986
流動負債淨額	(285,364)	(294,544)	(830,007)	(479,22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44,396	1,243,831	1,585,602	2,207,647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130,000	417,760	400,350	746,780
融資租賃負債	30,477	29,952	29,385	30,515
遞延稅項負債	—	—	10,991	16,952
非流動負債總額	160,477	447,712	440,726	794,247
資產淨值	283,919	796,119	1,144,876	1,413,40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69,533	782,899	1,133,129	1,365,616
少數股東權益	14,386	13,220	11,747	47,784
權益總額	283,919	796,119	1,144,876	1,413,400

合併現金流量表數據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8年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182,182	214,503	513,801	264,546	185,813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416,868)	(815,043)	(741,011)	(370,475)	(384,968)
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334,090	651,499	86,122	15,562	403,59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增加／ (減少)淨額	99,404	50,959	(141,088)	(90,367)	204,435
年初／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0,095	119,347	169,562	169,562	28,463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152)	(744)	(11)	(77)	(74)
年終／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19,347	169,562	28,463	79,118	232,824

概 要

股息政策

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派付以及股息金額將受限於我們的組織章程文件及開曼群島公司法，包括我們股東的批准。我們於未來宣派及派付股息未必一定反映我們於過往股息的宣派及派付，並將由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於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盈德(英屬處女群島)向其當時的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人民幣79.9百萬元，該等股息已於2008年4月全數支付。閣下謹請注意，過往派息記錄並不可作為我們未來股息政策的指標。

未來股息宣派亦將取決於我們會否從中國附屬公司收到股息。中國法律訂明只能以根據中國會計原則計算的淨溢利支付股息，在許多方面有別於其他司法管轄權區的公認會計原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中國的法律亦規定外商投資企業(例如我們在中國的所有附屬公司)須撥出部分淨溢利作為法定公積金，而法定公積金不得用作分派現金股息。倘若我們的附屬公司有負債或虧損，或根據任何就銀行信貸融資訂立的有約束契約，或我們或我們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未來可能訂立的其他協議，其分派亦可能受限制。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預測

預測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合併溢利⁽¹⁾ 不少於人民幣450百萬元 (約511百萬港元)

附註：

(1) 編製上述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預測依據的基準及假設載列於附錄三。